

# 刑事侦查中证实偏向的模拟研究 ——兼评刑事侦查中对证据的认定

牛翠波

(华南师范大学 政治与行政学院, 广东 广州 510631)

**摘 要:**从事刑事诉讼的人员可能会冒“证实偏向”或“隧道观点”的风险,即可能坚信犯罪嫌疑人有罪,而对其事实上是无辜的这一替代方案充耳不闻。这可能体现在进行有罪证实调查情况的偏好上,甚至反对旨在证实替代方案的调查活动。研究结果显示,额外调查证据的收集方向是通过嫌疑人罪行的初步评估来确定的;参与者倾向于选择通过增加有罪调查来增加罪行的严重程度,并与目前案件卷宗中所掌握的证据有力程度有关;罪证调查的选择与定罪比率有关。

**关键词:**刑事侦查;证据认定;证实偏向;隧道观点;决策

中图分类号:D90-05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7699(2013)03-0047-09

在实证研究中所取得的绝大多数数据表明,人们往往通过证实来检验假设,而不是通过证伪。美国著名心理学家 Kassin 表示:“大量心理学研究表明,人们一旦对某一事物形成一种印象,他们就会在不知不觉中发现、解释并创造行为数据从而验证这种印象。”<sup>[1]</sup>美国塔夫茨大学实验心理学家、美国实验心理学杂志创办人之一 Raymond S. Nickerson 教授也认为:“一个人如果试图找到一个单一的人类推理方面的问题,……,那么,必须在候选项中考虑证实偏向。”<sup>[2]</sup>

## 一、证实偏向概述

证实偏向(confirmation bias),也称肯证偏误、验证性偏见,是指个人无论合乎事实与否,偏好支持自己的成见、猜想的倾向。由此,人们在脑中选择性地回忆、搜集有利细节,忽略矛盾的资讯,并加以片面诠释。证实偏向是由几个不同但却相互关联的形式组成。

第一,对一既定事物,证实偏向使人们有选择性地注意与他们以前的信念相一致的信息。如,选取接触到一些简略的研究报告的赞成和反对死刑的学生各 24 名,该报告部分结论证实:犯罪是对死刑的亵渎;而报告中的其它部分则持相反的观点。<sup>[3]</sup>要求参与者对所有研究报告的品质进行评估。大部分参与者对报告的评估结果与他们的个人观点相符合。而且在这项研究结束时,参与者甚至明显比试验开始时更以他们的个人观点来评判了。

第二,即使没有先前有关个人因素的原因来肯定一项假设,人们还是倾向于将证实作为测试的方法。Wason 纸牌选择的方法要求每名参与者必须确保四张纸牌遵循同一规则。<sup>[4]</sup>例如,示意参与者,四张纸牌的一面有一个数字,而另一面有一个字母。规则是,如果有一面是一个元音字母,那么另一面必是一个偶数。然后展示出以下纸牌:A, K, 4, 和 7。为了测试这项规则是否适用于整组纸牌,要求参与者尽可能少地翻看

纸牌。对这一问题的正确解决方法是,必须翻开 A 和 7 这两张纸牌。显然,绝大多数参与者并没有翻开 7 这张纸牌,而翻开的是为改写规则提供机会的纸牌(通过找到背面的元音字母)。

第三,证实偏向最重要的表现形式是人们甚至在证实信息的生成过程中发挥着积极作用。人们不仅有选择地专注并超越证实的证据,而且他们甚至还以某种方式建立收集证据的机制,这时的证实要比证伪更易于被接纳。有观点认为,证实偏向的问题也有可能发生在刑事诉讼中。对犯罪嫌疑人的定罪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其对犯罪事实的供认,即使他在下一次审讯后收回其供述,这种影响仍将存在。1994 年,湖北“京山杀妻错案”中警方、公诉方、甚至法官来说,证实偏向在这起案件中似乎已经发挥了它的不利影响。<sup>[5]</sup>类似案例,还有国际著名的 Brandon Mayfield 案。<sup>[6]</sup>

第四,证实偏向除会发生在对当事人的不公正对待外,还经常发生在基于刑事诉讼案本身的结构中,这使人多了几分担忧。例如,也存在第三方有罪的可能,这时的第三方就会受到限制。<sup>[7]</sup>我国刑事诉讼法典第 195 条第 1 款规定:“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依据法律认定被告人有罪的,应当作出有罪判决”。可见,我国刑事诉讼法对起诉证据证明标准和对有罪判决的证据标准的要求都是“证据确实、充分”,即通过列举确信犯罪嫌疑人有罪的证据来做出相应的判决。然而却没有提及对证明犯罪嫌疑人无罪证据的处理。

第五,一些事实案例证明证实偏向确实能够影响刑事诉讼。例如,确信一名犯罪嫌疑人在说谎的警察很难改变他对此嫌疑的这一态度。<sup>[8]</sup>与此相似,与完全客观地评判相比,陪审团成员往往根据他们先前所持的观念来处理信息。<sup>[9]</sup>

通过研究,本文旨在使刑事诉讼中证实偏向的现有知识能够得到一个简单梳理和相应地扩展。其基本前提是,刑事诉讼固有地刺激着证实偏向,与无罪信息相比,司法裁决者更容易找到证实有罪的信息。为了验证这一观点,本文采用 Snyder 和 Swann 在刑事方面的范例,即将考察受试者是否更了解刑事案件中所涉及的免罪信息,是否会更渴望获得额外的罪证。<sup>[10]</sup>在本研究中,参与者只能选择有罪的信息或无罪的信息,从生态学的观点来看,这样做似乎更有效。

## 二、调查情形的选择对初审影响的研究(研究 1)

证实偏向的一个主要表现是,为先前所证实的断定寻求信息支持。<sup>[2],[11]</sup>此项研究将检验证实偏向是否适用于刑事诉讼的环境。问题在于:对犯罪嫌疑人所犯罪行的最初印象会影响到选择额外调查的类型。

### (一)方法

参与者。在本研究中,有 79 名法律专业的学生(其中女性 68 名)。在此样本中,平均年龄为 21.0 岁(SD = 1.6;范围:19-27)。

方法。本文所进行的三项研究中,给参与者一个相对详细的案件卷宗:梁某涉嫌对陈某造成了人身伤害。要求参与者确定犯罪嫌疑人有罪,并允许他们进行额外的调查。为此,提供给他们一个有 20 种可能的调查单(见表 1)。事实上,这些调查的一半都是以这样的方式制定的:使他们获得进一步的证据诬陷嫌犯;另一半的调查的制定是为了证明嫌犯是无辜的。

在两个初步研究中,参与者得到以下信息。某天深夜,陈某和他的女友张某正在街上走。这时他们遇到了三名男子:王某,李某,和将会成为犯罪嫌疑人的梁某。梁某对张某进行了言语刺激,而陈某迅速做出了机智的言语还击。随后他们都用自己的方式对对方进行了言语攻击。而后,三名男子互相道别。后来,陈某遭到了袭击和伤害。这次袭击事件已使陈某的身体受到了伤害以及伴随而来的失忆。警方认为,犯罪嫌疑人在与朋友道别后,尾随陈某和张某,从背后袭击了陈某。试想如果你是法官,将最终认定嫌犯有罪。现已收集了大量证据:警方根据一系列的面部照片已确定梁某就是犯罪嫌疑人,梁某已被审讯,而陈某也已进行了身体检查。同时允许参与者进行额外的调查。

表 1 (有罪与无罪;n=58)的方向性(0-100)和 20 个调查题目的重要性(n=40)的评估

	方向性*	重要性
1,证人证词中显示受害者的女友(张某)有一些证词并不能自圆其说。有必要调查案件发生时张某的精神状态(如:她当时是否饮酒)。	82	59
3,受害者和他女友之间的关系如何?有没有可能是张某出于某种原因教唆他人殴打了陈某?	69	48
5,在这次事故中,陈某患上了失忆症,他果真是无辜的吗?他是不是以某种方式激怒了案犯?在此案中陈某的情况值得进一步调查。	67	68
7,对陈某所造成的失忆症达到了什么程度?陈某会不会是假装失忆?如果是假装的,又是出于何种原因?这值得调查。	70	62
9,犯罪嫌疑人的一个熟人(王某)对其作了不利的证词。所做证词是否有不正当的动机值得调查。	63	63
11,警方在准备各种报告时是否尽职尽责,值得调查。	66	54
13,询问主调查员刘某和林某替代方案的详细调查。	69	63
15,对犯罪嫌疑人的审讯过程是否适当(如:不存在非法的社会压力吗?)。	77	68
17,在大量的照片中,受害人女友张某已经辨认出了罪犯。这些照片的品质是值得检验的(如:所有拍到的男子与嫌犯的体型相似吗?)。	81	76
19,陈某所遭受的身体伤害是否是由其它原因引起的,而不是被案犯打的,值得进行医学鉴定。	63	57
2,虽然对犯罪现场进行了调查,调查人员还没有检验受害人(陈某)及其女友衣服上残留物的 DNA 是否与嫌犯的 DNA 相一致。仍需进一步调查。	36	71
4,虽然对犯罪现场进行了调查,调查人员还没有检验受害人(陈某)及其女友衣服上的指纹是否是嫌犯的。仍需进一步调查。	21	72
6,已经审讯嫌犯两次了。要求警方再进行一次充分的审讯。	42	57
8,张某的证人已经为她作证。她可能会受到一种特殊的内存提升技术(如催眠)以唤起她的记忆,从而获得更为详细的证词。	47	68
10,张某已通过大量的照片进行指认。(尽管他失忆)陈某也应该进行这种指认,以确定他是否能够指认出嫌犯。	25	72
12,可要求警方在案发现场附近进行大规模调查,以发掘更多的证人。	48	55
14,可要求当地媒体(如广告、报纸和电视等)协助警方,以发掘潜在证人。	49	59
16,可以对嫌犯进行心理性的评估,以达到对累犯风险的预测。	43	59
18,嫌犯的家没有被搜查。可以发一个搜查令。	37	50
20,可以再次询问嫌犯的两名熟人(王某和李某)。也许通过这样一个额外的询问,可以获得新的证据。	29	63

注:奇数题目是做无罪论证,而偶数题目是做有罪论证。

\* 分数越低表明,调查被认定有罪的程度越高,而更高的分数表明,调查被认为无罪的程度越高。

在首次的初步研究中,参与者为 58 名法律专业的学生(其中女性 44 名,平均年龄:21.5 岁,SD=3.9;范围:19-48),要求如下:“这些调查中的某些题目似乎旨在收集进一步的罪证,而其它的调查事实上是在通过寻找罪证中的漏洞或更有说服力的替代方案来证明无罪。请指出你所选择的调查题目。你的所选项最好与其序号相对应”。参与者评估每一个调查项目,数值范围从 0(有罪)到 100(无罪),增量为 10。

在第二个初步研究中,参与者为 40 名法律专业的学生(其中女性 24 名,平均年龄 22.4 岁,SD=3.3;范围:18-30),要求如下:“请说明你认为所选调查问题的重要性。你的所选项最好与其序号相对应”。然后参与者对这 20 个调查题目进行评估,数值范围从 0(根本不重要)到 100(非常重要),增量为 10。

初步研究结果显示在表 1 中。对于调查的方向性(即有罪与无罪),测试它的平均估值是否明显低于或高于 50(即有罪调查或无罪调查)。除了三个调查(序号 8,12,14)所有的调查问题都与 50 相差甚远( $p <$

0.001)。因此,调查被认为是双向的。它们被保留在具有定罪因素的材料中,但在进一步的分析中却被消除了。其余七个罪证调查也同等重要( $M=63.3, SD=15.7$ )作为无罪调查的问题( $M=61.7, SD=14.1$ ):  $t(39)<1.0$ 。因为我们使用 7 有罪和 10 无罪的调查题目,是按照比例,而不是绝对数字的分析。<sup>[10],[12]</sup> 这些初步研究的结果表明:参与者认为,在两类调查中,有罪和无罪的调查就其本身而论,其重要性没有显著差异。

初步研究中所使用的案件卷宗是相同的,各类卷宗中含有具有定罪因素的材料,这些卷宗也能与现实生活中的刑事侦查结果相吻合。

在研读完此案件卷宗后,对参与者进行以下书面要求:“在你确定已阅读完案件卷宗后,请判定犯罪嫌疑人是无辜的还是有罪的。用笔圈出‘无辜’或‘有罪’的字样。”接下来,要求在认定嫌犯无罪或有罪之前,可以进行额外的调查。当然,由于某些疑点上的信息采集已经结束,进行实地调查受到限制。

### (二) 结论

79 名参与者中有 46 人(即 58%)认为嫌犯是无辜的,而余下的 33 人则认为他是有罪的。先前的一组参与者选择额外调查的平均值为 5.4( $SD=1.7$ ),而后一组的参与者选择额外调查的平均值为 4.6( $SD=2.1$ ):  $t(77)=1.86, p<0.07$ 。尤为重要的是,所选调查 45%是事实上就是有罪的,此组得出结论:犯罪嫌疑人是无辜的,而比例为 57 的这一组参与者曾认定:犯罪嫌疑人是有罪的:  $t(77)=2.90, p<0.01$ 。

### (三) 讨论

调查结果表明,虽然与此研究类型相似的试验排除了必然的因果推论,但可以通过初步认定来决定所收集信息的类型。这一研究结果恰好与其他决策领域相一致,研究表明,人们往往寻求信息来迎合他们先前所相信的结论。<sup>[2],[10]</sup> 显然,虽然存在着相当大的差异,但在刑事诉讼的环境下也同样适用这一结论。<sup>[12]</sup> 这一研究结果强调获得相关信息前,延迟结论(关于有罪)的重要性。初步结论可能会影响到随后的信息收集,这是十分有害的,尤其是在事关生死的情况下,如刑事定罪。

## 三、基于证据的有力程度和罪行的严重程度的内在证实研究(研究 2)

在研究 1 中,参与者往往肯定其初步断定。因此,认为犯罪嫌疑人是有罪的参与者更渴望找到能够证明犯罪嫌疑人无罪的证据。目前的研究是在公诉方还没有得出犯罪嫌疑人是有罪的结论的情况下,检验他们是否倾向于支持有罪调查,而忽略无罪调查。换言之,是不是刑事诉讼的固有环境导致了证实有罪的态度<sup>[7]</sup>? 因此,本文的第一个假设是,参与者一般会更容易选择有罪调查,而不是无罪调查。

本文进一步假设倾向于证实有罪的证据是由两个因素影响的,即手头上所掌握的罪行严重程度,以及现已收集的证据的有力程度。对于前者,某人更严重的罪行有可能引发更为强烈的惩罚愿望,这似乎也合情合理<sup>[13],[14]</sup>,但这可能使决策者盲目地选择替代方案,从而使其更易受到证实偏向的影响。<sup>[12],[15]</sup> 至于后者,如果已经有压倒性的证据证明嫌犯有罪,那么他自然会被定罪,这似乎也合情合理。还有个捷径,就是只需找到具有决定意义的证据就可以结案了,尽管这意味着要专注于无罪信息。正因如此,压倒性的证据可能诱发嫌犯一定是肇事者这一隐含断定。如果嫌犯确实是肇事者,那么这无可非议;然而一旦犯罪嫌疑人不是肇事者,问题就显现了。至少,这一假设的过程是对上述余祥林杀妻案误判所进行的反思。<sup>[15]</sup>

### (一) 方法

参与者。对 129 名法律专业的学生(96 名女性)样本进行试验,平均年龄为 24.4 岁( $SD=5.1$ ;范围:20-57)。

方法及程序。在这个试验中,案件所模拟的四种情形均使用研究 1 中所使用的案件卷宗。在其中两种情形中,证据要弱一些。具体来说,嫌犯梁某否认与袭击有关的任何行为,而且受害人的女友张某在一系列

的照片中认出了嫌犯,但她并不十分确定。而在另外两种情形中,证据是强有力的,嫌犯对所犯罪行供认不讳,而且受害人女友对嫌犯的辨认是非常肯定的。除了对证据的有力程度进行研究,也对攻击的严重程度进行了巧妙的设计。在其中两种情形中,攻击是很轻微的。受害人陈某两根肋骨断裂,皮外伤,短期失忆症,以及轻微的脑损伤。而在另外两种情形中,攻击的严重程度加剧,受害人颈部外伤以及随之引发的腰部以下终身瘫痪,两个肋骨断裂,严重的脑损伤以及由此引发的永久性言语障碍和间歇性失忆。由此得出四种情形:(1)证据不足和攻击轻微( $n=29$ ;这个版本用于研究1);(2)证据不足和攻击严重( $n=33$ );(3)证据有力和攻击轻微( $n=36$ );(4)证据有力和攻击严重( $n=31$ )。将这些情形随机分配给参与者。在四组情形中无性别( $X^2[3]=3.0, P=0.39$ )或年龄( $[3]<1.0$ )差异。

在研究完案件卷宗后,要求参与者可以从表1所列题目以外选择额外的调查。这个要求类似于研究1中的要求。着重强调的是,在本研究中,参与者并没有提出认为犯罪嫌疑人有罪的初步判定。

### (二) 结论

参与者选择5.0( $SD=2.1$ )的调查其中,37%( $SD=22\%$ )是有罪的。对样本t的检验结果表明,证实有罪的调查明显低于50%( $t[128]=6.6, p<0.001$ )。

所选调查的数值和有罪调查的比例作为模拟情形的一个函数,见表2。分析2(证据的弱对强) $\times$ 2(攻击的轻微与严重)方差分析的数据。所选调查的数值并没有受到证据有力程度、罪行严重程度的影响,也没有受到这两个变量(所有 $F_s<1.0$ )的相互影响。

有罪调查的比例,受证据的有力程度( $F[1]=8.6, p<0.01$ )以及罪行的严重程度( $F[1]=5.8, p<0.02$ )的影响,但并不受其相互影响( $F[1]=1.3, p<0.26$ )。具体来说,证据的有力程度和犯罪的严重程度与所选的有罪调查呈正相关。

表2 选定调查的数值和四种情形中有罪调查(和标准偏差)的比例

情形	选定调查的数值	有罪调查的比例
证据不足、攻击轻微	4.8(2.0)	30%(17%)
证据不足、攻击严重	4.9(2.5)	34%(16%)
证据有力、攻击轻微	5.0(1.9)	36%(26%)
证据有力、攻击严重	5.1(1.9)	49%(22%)

### (三) 讨论

本文的第一个“参与者一般会更容易选择有罪调查”的假设被否定了,而它的对立面似乎是此种情况。在假设的情形中,有罪调查的选择是由证据的有力程度和罪行的严重程度两者共同决定的。有数据表明,并没有理由假设在涉及刑事调查行为的公诉方好像是自然而然地确认犯罪嫌疑人有罪。关键在于,我们采用有罪调查的比例来作为关键变量,这就排除了有关参与者对所选调查能够作出定性判断的可能性。例如,人们可能会相信强有力的证据,甚至会相信所选的一个额外的有罪调查构成的证实偏向。但是,我们的数据并不能解决类似的定性问题。

我们发现,如果现有证据是较强有力的,参与者会增加对嫌犯有罪的选择,而较少人倾向于替代方案。但这一证据并不总是使证实发生理性的偏向。特别是在证据已经足够的情况下,收集证据的人理所当然地应该花一些时间和精力在替代方案上。

观察发现,以所犯罪行的严重程度来确认嫌犯有罪,与Dror等提出的观点相一致:情绪能够战胜我们。<sup>[14]</sup>按道理所犯罪行的严重程度应该不会影响到对犯罪事实材料的收集。从某一角度看,目前的数据使人联想到De Keijser和van Koppen有关信念悖论的观点,即所犯罪行越严重,人们(包括法官和陪审团)越容易相信犯罪嫌疑是有罪的。<sup>[12]</sup>

## 四、获取更多证据的研究(研究3)

先前的研究表明,在做出对犯罪嫌疑人有罪的初步判定时,常与随后收集到的材料相关联(研究1),而

且通常并无有罪信息、证据的有力程度和犯罪的严重程度的倾向,而这些因素是有罪证实调查的助燃剂(研究 2)。在本研究中,我们试图探索,所选信息对犯罪嫌疑人有罪的最终认定的影响。我们当然要假设,所获有罪信息将增加参与者认定犯罪嫌疑人有罪的趋势。但在现实生活中事实未必如此简单。例如,对证实有罪的调查(如:进行额外的调查<sup>[16]</sup>)并不一定能够顺利获得相关信息。因此,由于不同的额外调查结果,我们创建了几种情形。设想如果确证调查的结果是积极的,那么选定罪证调查的比例将与定罪比率极其有关。

(一)方法

参与者。有 182 名法律专业的学生(其中女性 132 名),平均年龄为 21.5 岁(SD=3.3;范围:19-52)。基于获得额外信息的可能性和调查所产生的不同结果提出了五种情形。这五种情形之间并无性别( $\chi^2[4]=3.8, p=0.44$ )或年龄( $F[4]<1.0$ )差异。所有参与者都单独进行测试。

方法及程序。向所有参与者出示的都是恶性斗殴事件的强有力证据,所涉案件是研究 2 中所使用的案例。要求 41 名参与者根据所提供的信息指出犯罪嫌疑人有罪或无罪。这 41 名参与者组成对照组,将在没有任何额外调查的情况下提供定罪比率。将先前研究中所使用的可能调查题目提供给其余的参与者。在对犯罪嫌疑人进行认定之前,可以进行额外调查。在他们已经表示想获得更多的信息后,实验组长要提交每一个额外调查的书面结果。基于此形成了三种情形。

在积极的情形( $n=22$ )下,所有调查提供了积极的结果。因此,有罪调查(如 2 号)和无罪调查(如 3 号)都取得了预期的结果。对于 2 号来说,将会要求参与者进行书面说明:“在进一步的调查中,取证调查发现在陈某和张某衣服上残留物的 DNA 与犯罪嫌疑人的 DNA 相一致”。3 号的调查结果是:“已提交的额外调查的结果推断出陈某和梁某之间的关系恶化,以及梁某已下定决心要对陈某实施人身伤害”。

在消极的情形( $n=42$ )下,所有的调查未能取得预期的结果。在这里,2 号的调查结果是:“在进一步调查中,陈某和张某衣服上残留物的 DNA 与犯罪嫌疑人的 DNA 不一致。3 号的调查结果是:“已提交的额外调查并未推断出陈某和梁某交恶,也不确定梁某已下定决心报复陈某。在有罪的情形( $n=43$ )下,证实有罪的调查取得了预期的结果,但免罪调查的情形失败了。

最后一种无罪情形( $n=34$ )下,证实有罪的调查没有产生积极的结果,而免罪调查取得预期的结果。

在形成调查结果后,给参与者充足的时间思考,最后,要求参与者认定犯罪嫌疑人是否有罪。

(二)结论

在这四种情形下,参与者也可能选择其他调查题目( $n=141$ ),其选择平均值为 3.7 的调查(SD=1.6),其中 31%是证实有罪(SD=26%)。这四种情形在所选调查( $F[3]=1.1, p=0.35$ )的数值方面并无差异,也不关注罪证调查的比例( $F[3]<1.0$ )。整体定罪比率为 83%。在各种情形下的定罪比率分别为:在对比情形下为 95%,积极情形下为 77%,消极情形下为 83%,在有罪情形为 100%,而在无罪情形下为 49%: $\chi^2(4)=40.4, p<0.001$ 。

下一步,在确定嫌犯有罪的参与者和认为无罪的参与者之间对所选证实调查的比例进行对比。此项研究题目是通过随后确定犯罪嫌疑人有罪( $n=109$ ),33%(SD=27%)是选择有罪证实的调查参与者来选取的。其中,认为嫌犯无罪的参与者只有 22%(SD=18%)( $n=29$ ): $t(136)=2.5, p=0.01$ 。最后,我们通过这些情形以及所选证实调查的比例来预测最终的认定结果(有罪或无罪)。逻辑回归分析认为,这些情形(Wald=5.3,  $p=0.02$ )和证实调查的比例(Wald=4.1,  $p=0.04$ )两者共同对预测定罪结果有着重要的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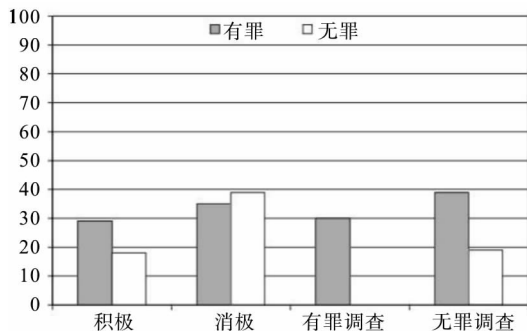


图 1 选定的罪证调查作为一种情形的函数与最后的认定(有罪与无罪)的比例

可以看出,积极情况和无罪调查的情形下,所选证实调查主要与定罪比率有关。在消极情形下,有罪项和无罪项在他们倾向于选定的证实调查中相差无几。在有罪调查情形中,所有参与者都选择了犯罪嫌疑人有罪。

### (三)讨论

研究2中,并没有显示出参与者倾向于证实有罪的调查(平均比例为31%)。尤为重要的是,所选证实的题目与定罪比率有关。从调查结果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那些认定犯罪嫌疑人有罪的参与者比起认为无罪的参与者来说选择了更多的证实调查。其中特别是在无罪的情形下所选证实调查与定罪比率有关。值得注意的是,在这种情形下,每个对证实调查持赞同观点的项都否定了结果。由此,人们可能会认为,在此情况下,选择证实调查会使参与者认为嫌犯无罪,因为每个证实调查未出现额外的罪证。这种自相矛盾的结果让人联想到1978年Snyder和Swann的调查报告,证实调查仅仅选择那些可能足以说服观察者的选项,而不论这一调查实际上并未取得预想的有罪证据。<sup>[10]</sup>

该研究的一个局限就是对照组中高定罪基准率(即95%)。这个上限的效果仍然不明,但是很显然,如果定罪的基准率约为50%,效果会更显著。在小的子组中,对有罪项和无罪项进行比较所形成的这种偏态的结果是不可靠的,甚至在有罪调查的情形中是不可能的。另一个问题是,积极情形可能有些过分人为化。特别是,是否有可能所有的假设都与表1所列出的情况有关,人们持怀疑态度。然而,幸运的是,参与者选择调查题目没有多于7个的。

## 五、结论

本研究目的在于探究证实偏向在刑事诉讼证据收集方面的具体体现。假设个人在面对犯罪嫌疑人是否有罪的问题时,往往会更倾向于证实有罪,而调查结果一般不支持这一观点。在研究1中,确信犯罪嫌疑人的参与者青睐于证实调查(57%),而那些相信他是无辜的人却并不热衷于证实调查(45%)。因此,这项研究证实了参与者对犯罪嫌疑人主观上的事先定罪会影响到对有罪信息的收集。然而,在研究2中,由于缺少对事先定罪的语言表达,参与者对证实有罪仅仅是所选调查的37%。有趣的是,这一比例是由已存在的证据的有力程度和犯罪的严重程度推动的。最后,研究3结果表明,无论调查是否取得了预期的效果,罪证调查的选择都与定罪比率有关。

不可否认,本研究存在着一些局限性。首先,所选受试者是法律专业的学生,而在许多法律体制下,调查结果是由职业法官或在职业法官的监督下进行的。因此,问题在于何种程度的调查结果所作出的推断能与专业人士所作出的判定相匹配。我们所主张的是当涉及到事实认定的实现方面,职业法官和外行之间的差异并不会使人耿耿于怀<sup>[17],[18]</sup>,毕竟,事实认定其实不是司法,而是经验的活动。此外,尽管本试验结果的有效性受到职业法官的质疑,但在这几种方法中,是确定犯罪嫌疑人有罪的外行所认可的。研究设计方面也存在局限性。参与者提交了20个题目作为进一步的调查项目。然而,在现实生活中,事实认定并没有这种明确的替代方案。在常态下,最终的结果和进一步调查的选择可能不同于目前的研究结果。我们给参与者提供了所有的可能调查项目,然而证实偏向的范围有可能超出了目前的研究结果。在连续的信息处理情况下,建立起了更加强有力的证实偏向。<sup>[19]</sup>而列于表1中的情形理论气息可能过于浓厚,有些脱离实际。

与此同时,调查结果在假设前提的有关隐藏在法律决策中的证实偏向方面引发了一些质疑<sup>[20],[21]</sup>:参与者不赞成证实有罪的证据。即使有,其相反结论似乎也是正确的。因此,研究数据不支持法律事实的发现者能轻而易举的寻找到犯罪嫌疑人有罪的证据这种说法。有人认为,证实偏向应该偏向于有罪证据的发生,通过思考为什么犯罪嫌疑人可能在事实上是无辜的原因能够对抗这种证实偏向。<sup>[16]</sup>还有人甚至认为,隧道观点不一定是有害的,“通过消除心灵病毒以避免错判的政策建议并没有任何确凿的事实根据……,隧道观

点可能在任何情况下都可以使用,但仅仅这些非常小的比例就会导致误判。”<sup>[22]</sup>然而,这些人定义隧道观点不仅是因为证实偏向,还因为证实偏向的汇编和使用试探法的决策,比如通过外部特征来甄别和排除。后一种观点认为对于误判的隧道观点在灵敏性和选择性方面是不为人知的这一主张是正确的,然而它却能很好的说明证实偏向就其自身而言都是不希望存在。

研究 3 还表明:事实调查人由于对证实有罪的调查方法感兴趣,实际上有可能对犯罪嫌疑人的有罪编造并不存在的证据。也就是说,即使罪证的收集并没有取得预期的效果,这一仅有的调查也与定罪比率有关。另外,从逻辑上讲,有罪证据的缺乏也同样能够说明犯罪嫌疑人是清白的。但不可否认,证据证明的缺乏并不总是被作为无罪的象征而加以认可。<sup>[7],[23],[24]</sup>它更可能被认为是缺乏证据而并不是没有证据。<sup>[25]</sup>虽然研究 3 的范例是本身所固有的,在无罪情形下,选择增加有罪证据的收集(失败)等于减少无罪证据收集(成功)的数量。

总之,尽管本研究结果并不能证实:即使调查的结果是否定的,法律事实的发现者更倾向于认定证实有罪,这些研究着重说明有罪调查和免罪调查的选择是由先前所形成的信念引导的;证据的有力程度和罪行的严重程度也影响罪证调查的选择倾向,而且罪证调查的实际选择与较高的定罪比率相关。这种不利的效果,很值得专家和律师进一步关注。

#### 参考文献:

- [1]KASSIN S M. On the psychology of confessions: does innocence put innocents at risk? [J]. American Psychologist, 2005 (60): 21.
- [2]NICKERSON R S. Confirmation bias: a ubiquitous phenomenon in many guises[J]. Review of General Psychology, 1998(2): 175.
- [3]LORD C G, ROSS L, LEPPER M R. Biased assimilation and attitude polarization: the effects of prior theories on subsequently considered evidence[J].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1979(37): 2098-2109.
- [4]WASON P C. Reasoning about a rule[J]. Quarterly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1968(20): 273-281.
- [5]张志强. 湖北京山杀妻错案当事人服刑 11 年后无罪释放[EB/OL]. (2005-04-02). <http://news.sina.com.cn/s/2005-04-02/03086262295.shtml>.
- [6]DROR I E, CHALTON D, PERON A E. Contextual information renders experts vulnerable to making erroneous identifications[J]. Forensic Science International, 2006(156): 74-78.
- [7]FINDLEY K A, SCOTT M S. The multiple dimensions of tunnel vision in criminal cases[M]. Wisconsin Law Review, 2006 (2): 291-397.
- [8]MEISSNER C A, KASSIN S M. 'He's guilty!' investigator bias in judgments of truth and deception[J]. Law and Human Behavior, 2002(26): 469-480.
- [9]CARLSON K A, RUSSO J E. Biased interpretation of evidence by mock jurors[J].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Applied, 2001(7): 91-103.
- [10]SNYDER M, SWANN W B. Hypothesis-testing processes in social interaction[J].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1978(36): 1202-1212.
- [11]NICKERSON R S. Confirmation bias: a ubiquitous phenomenon in many guises[J]. Review of General Psychology, 1998 (2): 175-220.
- [12]DE KEIJSER J W, VAN KOPPEN P J. Paradoxes of proof and punishment: psychological pitfalls in judicial decision making[J]. Legal and Criminological Psychology, 2007(12): 189-205.
- [13]BRIGHT D A, GOODMAN-DELAHUNTY J. The influence of gruesome verbal evidence on mock juror verdicts. Psychiatry[J]. Psychology and Law, 2004(11): 154-166.
- [14]DROR I E, PERON A E, et al. When emotions get the better of us: the effect of contextual top-down processing on matching fingerprints[J]. Applied Cognitive Psychology, 2005(19): 799-809.



- [15] POSTHUMUS F. Evaluatieonderzoek in de Schiedammer parkmoord[Evaluation in the Schiedam park murder][M]. Den Haag:Openbaar ministerie,2005:342-365.
- [16] INBAU F E, REID J. E. et al. Criminal interrogation and confessions[M]. Gaithersburg: Aspen Publishers,2001:85-88.
- [17] KALVEN H, ZEISEL H. The American jury[M]. Boston: Little brown,1966:78-82.
- [18] RASSIN E. Blindness to alternative scenarios in evidence evaluation. [J]. Journal of Investigative Psychology and Offender Profiling,2010(7):153-163.
- [19] JONAS E, SCHULZ-HARDT S, FREY D, THELEN N. Confirmation bias in sequential information search after preliminary decisions: an expansion of dissonance theoretical research on selective exposure to information[J].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2001(80):557-571.
- [20] KERSTHOLT J H, EIKELBOOM A R. Effects of prior interpretation on situation assessment in crime analysis[J]. Journal of Behavioral Decision Making,2007(20):455-465.
- [21] SCHUNEMANN B, BANDILLA W. Perseverance in courtroom decisions. In H. Wegener, F. Losel, & J. Haisch (Eds.), Criminal behavior and the justice system: psychological perspectives[M]. New York: Springer,1989:181-192.
- [22] SNOOK B, CULLEN R M. Bounded rationality and criminal investigations: has tunnel vision been wrongfully convicted? In D. K. Rossmo (Ed.), Criminal investigative failures[M]. Boca Raton: CRC press, Taylor & Francis Group,2008:71-98.
- [23] JENKINS G, SCHULLER R A. The impact of negative forensic evidence on mock juror's perceptions of a trial of drug-facilitated sexual assault[J]. Law and Human Behavior,2007(31):369-380.
- [24] MCKENZIE C R M, LEE S M, CHEN K K. When negative evidence increases confidence: change in belief after hearing two sides of a dispute[J]. Journal of Behavioral Decision Making,2002(15):1-18.
- [25] JERVIS R. Reports, politics, and intelligence failures: the case of Iraq[J]. The Journal of Strategic Studies,2006(29):3-52.

## Study of Confirmation Bias in Criminal Investigations

——Concurrent Comment on Evidence Decision in Criminal Investigation

NIU Cuibo

(Faculty of Politics and Administration, South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631, China)

**Abstract:** People involved in criminal proceedings may run the risk of developing confirmation bias, or tunnel vision, i. e., they may readily become convinced that the suspect is guilty, and may then no longer be open to alternative scenarios in which the suspect is actually innocent. This may be reflected in a preference for guilt-confirming investigation endeavors, as opposed to investigations that are aimed at confirming, or even excluding, alternative scenarios. Results suggest that additional investigation search was guided by an initial assessment of the suspect's guilt (Study 1). Furthermore, participants' tendency to select incriminating investigations increases with increased crime severity, and with the strength of the evidence present in the case file (Study 2). Finally, the selection of incriminating investigations is associated with conviction rates (Study 3).

**Key words:** confirmation bias; evidence decision; tunnel vision; criminal investigation; decision making

(责任编辑:董兴佩)